

2023 年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于 2017 年 1 月成立，是正科级行政单位，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梅州市关于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园林绿化、环境卫生、路灯、景观照明、燃气、市容综合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研究拟订有关地方性规定、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实施。研究拟订市区市政道路、桥梁、广场、园林绿化、环境卫生、路灯、景观照明、全市燃气等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区城市道路、桥梁、路灯及其他市政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的，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市政排水沟的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的。负责全市燃气的监督和管理，以及其他公用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的。负责市区城市园林绿化、公园、游乐园、风景区、动物园、植物园、广场等公共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的，负责古树名木的管理工作的。负责市区临时开挖、占用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及其绿化带、人行天桥、人行地下通道、桥梁、立交桥底、公共广场的管理工作的。负责市区市容环境卫生的管理工作的；负责市城市规划区户外广告的审批及户外广告的管理工作的。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临

时建设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城市规划区规划、建设和城市管理的行政执行的统一管理、协调；负责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督查，依法查处违反建设法规、规章的行为；负责城区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负责综合协调与市政府相关部门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实施城市管理重大行政执法活动。参与市政府重点公共基础设施、城市公用事业设施的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兴宁市城市监管综合服务中心、兴宁市环境卫生管理所、兴宁市园林绿化管理所、兴宁市路灯管理所、兴宁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2021年新成立的事业单位，为非独立核算单位，纳入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核算）。部门本级局机关设办公室、执法股、市政管理股、公用事业股、市容环卫股、计划财务股等6个内设机构。本部门单位编制数218人，至2022年底实有在编人员187人，退休人员309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预算（含兴宁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纳入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核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4个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兴宁市城市监管综合服务中心、兴宁市环境卫生管理所、兴宁市园林绿化

化管理所、兴宁市路灯管理所。本部门预算均已在兴宁市人民政府网站和主管单位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开专栏分别公开。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479.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1.3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807.95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9.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479.96	本年支出合计	15,479.96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479.96	支出总计	15,479.9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479.96	3379.02	12100.9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45	42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56	41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	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99	9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94	23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08	8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41	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8	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31	11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31	11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5	1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76	9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07.95	2707.01	12100.94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37.86	1263.54	974.32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97.48	19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040.38	1066.07	974.32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988.31	1443.47	6544.84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988.31	1443.47	6544.84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81.78	0.00	2581.78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581.78	0.00	2581.7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25	13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5	13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5	139.2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89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581.7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1.3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807.9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9.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479.96	本年支出合计	15479.9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479.96	支出总计	15479.9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898.18	3379.02	7519.1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45	421.4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56	416.5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	2.5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1.99	91.9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94	238.9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08	83.08	0.00
[20808]抚恤	0.48	0.48	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0.48	0.48	0.00
[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41	4.41	0.00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43	2.43	0.00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8	1.9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1.31	111.31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31	111.3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55	11.5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9.76	99.76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10,226.17	2,707.01	7,519.16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37.86	1,263.54	974.32
[2120101]行政运行	197.48	197.48	0.00
[2120104]城管执法	2,040.38	1,066.07	974.32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988.31	1,443.47	6,544.84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988.31	1,443.47	6,544.84
[221]住房保障支出	139.25	139.2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39.25	139.2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9.25	139.2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379.02
[301]工资福利支出	305.05
[30101]基本工资	89.43
[30102]津贴补贴	83.29
[30103]奖金	30.5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1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5.5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30113]住房公积金	26.0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4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69.51
[30101]基本工资	661.93
[30102]津贴补贴	161.0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7]绩效工资	655.3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8.2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5.9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9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9
[30113]住房公积金	191.5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6
[30201]办公费	13.80
[30202]印刷费	2.00
[30206]电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46
[30201]办公费	67.85
[30202]印刷费	1.70
[30204]手续费	0.22
[30205]水费	1.40
[30206]电费	7.20
[30207]邮电费	13.66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6.70
[30216]培训费	0.8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5
[30218]专用材料费	7.76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20.5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4.34
[30302]退休费	590.58
[30305]生活补助	9.53
[30307]医疗费补助	24.23
[310]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2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8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4.30	24.30	0.00	0.00
“三公”经费	12.55	12.5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50	10.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10.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5	2.0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581.78	0.00	4581.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81.78	0.00	4581.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81.78	0.00	2581.78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581.78	0.00	2581.78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519.16
[301]工资福利支出	419.4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2.27
[30102]津贴补贴	7.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42
[30227]委托业务费	121.4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8.2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38
[30227]委托业务费	5958.89
[30206]电费	25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3379.02	3379.02	3379.02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	3379.02	3379.02	3379.0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574.56	2574.56	2574.5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12	177.12	177.1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624.34	624.34	624.34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2100.94	12100.94	7519.16	4581.78	0.00	0.00	0.00	城综局作为新成立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单位,担负着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园林绿化、环境卫生、路灯、景观照明、燃气、市容综合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职能。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2100.94	12100.94	7519.16	4581.78	0.00	0.00	0.00	城综局作为新成立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单位,担负着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园林绿化、环境卫生、路灯、景观照明、燃气、市容综合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职能。
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2121.42	2121.42	121.42	2000	0.00	0.00	0.00	城综局作为新成立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单位,担负着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园林绿化、环境卫生、路灯、景观照明、燃气、市容综合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等职能。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法等职能。
城市管理宣传 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我局管辖和管理范围内的公共设施安全，防范意外风险事故，提高抵御意外风险事故的能力。打好我市“创文”“创卫”工作攻坚战。
兴宁市 2023 年 春节氛围布置 工程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 2023 年春节氛围布置工程预算书明珠文化广场水池边设置大型灯组，城区主要街道和公共场所的路灯杆悬挂大红灯笼，绿化树悬挂红胶灯笼。为弘扬传统节日文化、营造绿美多彩的节日氛围，增强市民群众以及归来乡贤的归属感和认同感。
城区公共设施 公众责任险	13.42	13.42	13.42	0.00	0.00	0.00	0.00	我局负责管辖城区街道的卫生、绿化、路灯和市政基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为进一步保障我局管辖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和管理范围内的公共设施安全,防范意外风险事故,提高抵御意外风险事故的能力。
2023 年市政设施建设项目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以惠民利民为宗旨,加快解决市民的焦点和突出问题,营造良好城市生活环境。
数字城管中心运行保障经费 2023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正常运转;完成我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规划、建设和维护工作;完成城市各类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分类处理和报送工作;参与开展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对城市实施全方位、全时段的及时监控,随时掌握城市现状、出现问题和处置情况;负责综合指挥、协调、督促各责任单位城市工作落实情况;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兴宁市园林绿化管理所	1323.63	1323.63	1323.63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作正常运作，正常养护管理，提升城市绿化景观效果。
2009 年至今城区绿化维护经费	201.99	201.99	201.99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作正常运作，认真做好修剪、除虫、养护、补种等，保持景观效果绿美整洁。
生产车辆维修维护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此项目为延续项目，我所生产车辆维修维护费每年 40000 元。
职工户外工作高温津贴	11.25	11.25	11.25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城区园林绿化日常正常养护管理，粤人社发[2012]118 号文件精神，保障一线工作人员的身体健 康和生命安全。
临时工人工资	103.03	103.03	103.03	0.00	0.00	0.00	0.00	此项目为延续项目，2022 年市财政已延续核拨我所临时工工资。确 保城区园林绿化日常正常养护管 理，补充一线绿化岗位所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城区主要公共场所及绿化节点种植摆放节日荷花工程	68.93	68.93	68.93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城区主要公共场所及绿化节点种植摆放节日荷花工程顺利实施为优化市民生活环境和营造绿美多彩的节日氛围。
城区部分公共场所绿化公厕等采用市场化模式管理维护2021年度维护经费	663.75	663.75	663.75	0.00	0.00	0.00	0.00	提升城区公共绿管护水平,确保日常管护工作正常运作。
兴田街道西郊居委王华宗花圃场接管养护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此项目为延续项目,兴田街道西郊居委王华宗花圃场接管养护年费用180000元,做好花圃场日常养护、育苗等工2022年财政已核拨此项经费,恳请市财政继续核拨此项经费,并列入2023年财政预算。
新陂叶塘“两镇五村”乡村振兴	90.83	90.83	90.83	0.00	0.00	0.00	0.00	建立兴宁市新陂、叶塘“两镇五村”乡村振兴连片示范项目养护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连片示范项目 养护经费								长效机制，提升养护管理水平，充分发挥项目示范引领作用。
市委市政府大院绿植摆放和局部绿化养护管理工程	20.30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委市政府大院绿植摆放和局部绿化养护管理工程由园林所负责实施，工程送财审按实结算保障城区园林绿化日常正常养护管理。
兴宁大道增添 时花营造春节 氛围种植工程 (准)	47.71	47.71	47.71	0.00	0.00	0.00	0.00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我市春节氛围保障城区园林绿化日常正常养护管理，提升城市绿化景观效果。
北环大道（东环 路口至米寨大 桥段）管理维护 项目	93.84	93.84	93.84	0.00	0.00	0.00	0.00	此项目为新增项目，根据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22）8号文件明确，2022年度养护管理费用由市公路事务中心转划至市园林所；2023年起由财政部门直接划至市园林所并列入2023年度财政预算。
兴宁市城市监 管综合服务中	852.90	852.90	852.9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城市管理，完成城市管理的各项工作任务 and 市委市政府交办的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心								各项工作任务。
协管员工资福利	250.78	250.78	250.78	0.00	0.00	0.00	0.00	1. 加强协管员队伍建设,提高队伍素质,不断增强协管员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2. 弥补城市管理执法人员不足的问题;3. 协助市容市貌管理工作,营造干净、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
城管执法专项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1. 加强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宣传,达到提升市民的城市意识和文明意识;2. 确保执法车辆正常运转,保障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更好地完成城市管理的各项工作任务 and 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六乱”违建拆除和购置执法装备经费	280.00	28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1. 加大对违法建设的治理力度,有效遏制违法建设行为,形成严查严管严控的高压态势,达到“存量递减、严防新增、化解矛盾”的总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体目标； 2. 确保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形象和整体素质得到有效提升,达到巩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成果。
“牛皮癣”专项 经费	72.12	72.12	72.1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清洁维护城市“牛皮癣”专项清理工作项目,加强对城市“牛皮癣”的清理维护工作,进一步美化城市环境,维护市容环境秩序,打造洁净兴城。为创文创卫的双创工作发挥应有的作用。
市场管理费用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我市“美丽兴宁·美好家园”城乡环境大提升,加快全市“创文创卫”的步伐。
兴宁市环境卫生管理所	7371.59	7371.59	4789.81	2581.78	0.00	0.00	0.00	营造整洁优美的市容环境,为兴宁市的可持续发展和高质量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环卫工人节日 加班工资	12.01	12.01	12.01	0.00	0.00	0.00	0.00	通过节日加班项目,加强环境卫生保洁,努力为广大市民营造整洁优美的市容环境
垃圾场日常运 行费	118.20	118.20	118.2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工程项目建设标准》,通过对垃圾场的日常维护,做到保护环境、安全卫生,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垃圾场渗滤液 外运应急处置 费用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垃圾场渗滤液污水外运应急处置项目,加强渗沥液的应急处理工作,确保渗滤液污水不外溢得到无害化处理。
兴宁市黄泥坑 生活垃圾填埋 场渗滤液收集 处理运营项目	1165.52	1165.52	1165.52	0.00	0.00	0.00	0.00	解决了环卫部门缺乏熟练操作污水处理和在线监控设备的专业技术人员的问题,又更加有效地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实现设备正常运行、在线监控监测达标,确保垃圾场的规范管理和环保安全达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黄泥坑垃圾填埋场应急抢险及环境提升工程	880.88	880.88	0.00	880.88	0.00	0.00	0.00	本应急抢险及环境提升工程的实施,将可消除黄泥坑垃圾填埋场溃坝隐患,最大限度控制黄泥坑垃圾填埋场的环境污染风险,同时缓解兴宁市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无库容的运行压力,为后续新建的静脉产业园项目争取宝贵时间,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显著,为兴宁市的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环卫岗位特殊津贴	13.73	13.73	13.73	0.00	0.00	0.00	0.00	通过环卫岗位特殊津贴项目,有效提高环卫工人待遇,保障环卫工人的权益。
收集点“除四害”等费用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收集点“除四害”项目,“四害”滋生场所,需要雇用专业消杀队开展日常蚊、蝇、蟑螂的消杀工作,控制城区“四害”密度,有效加强市容环境卫生。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加强职业病防控工作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2014年7月28日,省政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改善环卫工人待遇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14]43号,简称《意见》),要求全省各地自7月1日起,从提高工资标准等方面保障环卫工人的权益。通过加强职业病防控工作项目,对环卫工人身体健康的保障权益。
环卫工人节经费	12.30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环卫工人节项目,引导全社会关心环卫事业,珍惜环卫工人的劳动成果,教育和鼓舞环卫工人爱岗敬业,无私奉献,充分发挥环卫工作在城市建设管理中的作用,不断开创环卫工作的新局面。
高温津贴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高温津贴项目,环卫工人都在坚守岗位,努力为广大市民营造整洁优美的市容环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巡查车辆运行 维护经费	24.36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巡查车辆运行维护项目，加强对企业清扫服务的监管和巡查，解决市民的各种投诉，巡查车需长期在街道巡查，提高营造整洁优美的市容环境。
《兴宁市城区 环卫清扫保洁 及定点收集分 区作业项目》 (西区清扫保 洁部分)	1276.27	1276.27	1276.27	0.00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后，可实现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清扫保洁管理服务的全覆盖，提高垃圾从源头至末端的收运效率，设置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补齐了目前实施的《城区保洁服务BOT 承包采购项目》的短板，同时兼顾了当前要求实施的垃圾分类的前期工作，可迅速提升城区环境卫生的整体水平，建立并落实长效管理机制，为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和“广东省文明城市”保驾护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垃圾焚烧补贴 费(静脉产业园 垃圾处理费)	1700.90	1700.90	0.00	1700.90	0.00	0.00	0.00	完成国家和广东省相关规划和政策关于环境治理和垃圾处理的目标。
《兴宁市城区 垃圾清运及东 区清扫保洁作 业项目》(东区 清扫保洁)	1870.97	1870.97	1870.97	0.00	0.00	0.00	0.00	项目的实施,使城区街道得到每天“两大扫、一保洁、一收集”的清扫保洁作业,保证了城区干净整洁;合格规范的垃圾中转站9座、保证了城区生活垃圾实现全收集、全封闭压缩转运。
城区公厕管理 费用	98.86	98.86	98.8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兴市府办会函【2021】209号《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书》要求,为提升城市公厕服务水平,提高城区公厕的管理标准。
宁江公园管理 费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打造“休闲碧道,人文绿湾”的总体城市形象为目标,为更好建立亲水公园一区工程项目建后长效养护管理机制,发挥实际效益,提升城市形象。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兴宁市路灯管理所	431.39	431.39	431.39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城区道路照明及公共基础设施的正常运行。
城区路灯电费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缴纳城区路灯电费：1、保障城区管辖范围内路灯率达到 96%，光照度达到国家标准要求，保障路灯日运行时间达到 10.5 小时，公共亮化设施日运行 4 小时。2、方便市民出行，保障了夜间交通安全，美化亮化城市，市民满意度达到 90%。
路灯照明管理经费	96.00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日常路灯维修维护，保障城区道路照明及公共基础设施的正常运行。
2023 年度 LED 灯具维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维修城区路灯，保障了路灯亮灯率，亮化、美化了城市夜景，提高了城市品位。
节假日值班加班经费	3.22	3.22	3.22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主要是通过安排节假日值班加班工作人员为城区路灯巡查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维修管理等工作,保证城区节日亮化美化,营造节日气氛。
2023 年度临时 工工资	15.55	15.55	15.55	0.00	0.00	0.00	0.00	通过聘请临时工,保障城区路灯日常维修维护管理等工作,美化亮化城市。
2023 年度职工 高温津贴	2.70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一线职工在高温天气条件下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2023 年度明珠 文化广场音乐 喷泉养护维修 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维修维护音乐喷泉,保障文化广场音乐喷泉正常运转,增加节日气氛。
兴旺大桥LED景 观灯维护经费	3.92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主要是对兴旺大桥进行LED亮化维护管理,以此增加兴宁城区节日气氛,增强景观亮化效果。
五个公共场所 LED 亮化景观灯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城区LED亮化设施设备维护服务工作,确保景观亮化设施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设施维护管理 经费								设备亮灯率和完好率。

注：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5479.96万元，比上年增加1980.4万元，增长14.67%，主要原因是开展创文创卫工作，项目经费增加；支出预算15479.96万元，比上年增加1980.4万元，增长14.67%，主要原因是开展创文创卫工作，项目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55万元，比上年减少1.6万元，下降11.3%，主要原因是支出严格按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05万元，比上年减少1.6万元，下降43.8%，主要原因是支出严格按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4.3万元，比上年减少3.17万元，下降11.54%，主要原因是支出严格按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压缩行政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924.5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377.47平方米，车辆3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万元，主要是打印机、打印纸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